

序號	3	發言日期	110/07/20	發言時間	15:48:00
發言人	張滄祐	發言人職稱	經理	發言人電話	06-2333133
主旨	公告本公司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。				
符合條款	第 21 款	事實發生日	110/07/20		
說明	<p>1.股東會決議日:110/07/20</p> <p>2.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董事姓名及職稱:黃大功、呂建東、陳妙綺</p> <p>3.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項目: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。</p> <p>4.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期間:任職本公司董事期間。</p> <p>5.決議情形(請依公司法第 209 條說明表決結果):無異議照案通過。</p> <p>6.所許可之競業行為如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,董事姓名及職稱(非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,以下請輸“不適用”):不適用</p> <p>7.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之公司名稱及職務:不適用</p> <p>8.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地址:不適用</p> <p>9.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營業項目:不適用</p> <p>10.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程度:不適用</p> <p>11.董事如有對該大陸地區事業從事投資者,其投資金額及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12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</p>				